

#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席：林曉雯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胡美娜

壹、宣讀本院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103.4.30）主席提示暨決議案執行情形記載表（准予備查）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一	修正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規定案	修正通過	應用物理系	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103.5.29）通過。
二	化學生物系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案	修正通過	化學生物系	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103.5.29）通過。
三	修正數理教育研究所研究生修業要點規定案	修正通過	數理教育研究所	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103.5.29）通過。
四	申請理學院 103 年度高中學校招生交流活動經費補助案	照案通過	化學生物系	依決議辦理。
五	理學院各所系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自費與境外研修生收入分配款項申請案	照案通過	院長室	依決議辦理。
六	理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費境外研修生收入分配款項案	照案通過	院長室	依決議辦理。
七	擬訂定本校數理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	本案暫緩	院長室	依決議辦理。

## 貳、主席報告

一、10 月中旬～11 月中旬理學院將辦理 103 年度「『愛』迪生到校服務」公益學習活動，服務對象如下

一、社團法人台灣關懷急難救助協會

10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16：30

10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16：30

103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4：30~16：30

二、高雄市木柵國小

103 年 10 月 24 日 (星期五) 上午 10~12 時

103 年 11 月 07 日 (星期五) 上午 10~12 時

二、10 月 18 日 (星期六) 理學院將辦理 2014 動手做科學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請各系所協助活動事宜。

三、102 學年度理學院書卷獎，請系所通知領獎同學於 10/2~10/30 上班時間 (中午時間不開放領取) 攜帶學生證至理學院院長室領取「隨身碟」獎品，逾期視同放棄。若請他人協助代領，請代領人出示本人與被代領人學生證；若已轉學者，請代領人出示委託書 (需被代領人簽章) 與本人學生證，方可代領。

四、提醒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費境外研修生收入分配款項使用期限至至 104 年 1 月底。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 (應用物理系)

案由：擬訂定應用物理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等法規計 8 案 (如說明)，提請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3.04.16) 通過。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檢附法規全文
1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如附件 1-1
2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實施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主任遴選、續聘及解實施要點	如附件 1-2
3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1-3
4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	如附件 1-4
5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1-5
6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碩士班研	如附件 1-6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檢附法規全文
	動實施要點	實施要點	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 實施要點	
7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如附件 1-7
8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物理系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應用物理系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如附件 1-8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擬訂定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等法規計 10 案（如說明），提請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說明：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檢附法規全文
1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要點	如附件 2-1
2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申覆案處理原則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申覆案處理原則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申覆案處理原則	如附件 2-2
3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輔導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輔導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輔導要點	如附件 2-3
4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2-4
5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2-5
6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	如附件 2-6
7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設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	如附件 2-7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檢附法規全文
	置辦法	設置辦法	大學理學院設置辦法	
8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2-8
9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	如附件 2-9
10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	採用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	如附件 2-10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擬訂定理學院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教室使用及管理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有效管理與運用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教室等相關事宜，特訂定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教室使用及管理要點。
- 二、檢附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教室使用及管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3-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3-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擬訂定理學院科學館 501 演講廳使用及管理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有效管理與運用科學館 501 演講廳使用及管理要點等相關事宜，特訂定科學館 501 演講廳使用及管理要點。
- 二、檢附科學館 501 演講廳使用及管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4-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4-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立科普傳播學系。
-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5-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5-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立科普傳播學系。
-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6-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6-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立科普傳播學系。
-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7-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7-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八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

立科普傳播學系。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8-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8-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九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立科普傳播學系。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9-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9-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十

提案單位：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

案由：擬訂定科普傳播學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9）通過。

二、本校自 8 月 1 日起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併為國立屏東大學，同時原數理教育研究所設立科普傳播學系。

二、檢附科普傳播學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0-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0-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訂定體育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3）通過。

二、檢附體育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1-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1-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訂定體育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3）通過。

二、檢附體育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2-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2-2。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提案十三****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訂定體育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等法規計 6 案（如說明），提請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9.3）通過。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檢附法規全文
1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教師升等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教師升等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教師升等要點	如附件 13-1
2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如附件 13-2
3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如附件 13-3
4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體育學系人體試驗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體育學系人體試驗實施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理學院體育學系人體試驗實施要點	如附件 13-4
5	國立屏東大學聘任體育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聘任體育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聘任體育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要點	如附件 13-5
6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專業與產業實務實習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專業與產業實務實習要點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專業與產業實務實習要點	如附件 13-6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理學院各所系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自費與境外研修生收入分配款項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

一、系所申請費用與項目表如下

系所名稱	經費別	申請項目	金額
應用物理系	建教合作	補助所系學術活動	41,000
院長室	研修生	助學生、教學設施	38,400
應用化學系	研修生	教學設施	58,500
應用數學系	研修生	助學生、補助所系學術活動	27,000

三、檢附申請表格如附件 14。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核通過之申請案，同意補助之經費以授權方式核撥予所屬申請單位或教師，且須依學校規定辦理相關經費核銷。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助理經費補助申請初審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學資源中心說明，針對教學助理申請先行資格初審，初審通過之申請案，送教學資源中心複審。

二、檢附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教學助理教師名單如附件 15。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略）

陸、散會：同日下午 13 時 10 分



## 國立屏東大學 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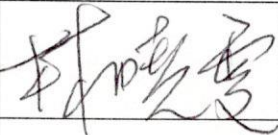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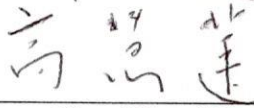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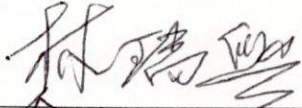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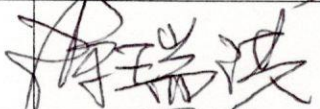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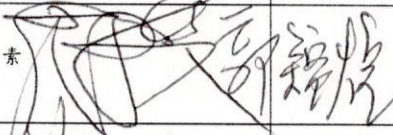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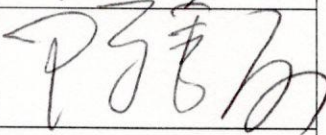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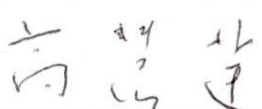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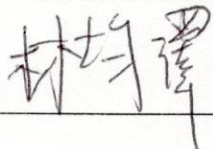

開會事由：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104 教室

主持人：林曉雯院長

聯絡人及電話：胡美娜 (08)7226141 分機 33002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曉雯院長		何偉雲老師	請假
徐偉民主任		林瑞興老師	
張雯惠主任		涂瑞洪老師	
郭錦煌主任		陳駿老師	
曾耀霆主任		賴昱俊老師	教完後
林琮智主任		邱亦文同學 (薄膜學程)	邱亦文
高慧蓮老師		牛頓強同學 (應數系)	
施焜耀老師	請假	林均澤同學 (化生系)	
廖于賢老師		陳聖惟同學 (機器人學程)	

★本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之代表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